

楊家駱主編

中國史學名著

中國文化史上

陳登原撰

中國文化史

卷首一
四
卷

上册卷首 卷一至卷二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六版

增補中國文學名著
第一二三集合編

中國文化史 上冊

(全二冊) 基本定價 陸圓玖角整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出 版 者：世 界 書 局

駱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九十九號
電 話：三一〇一八三

印 刷 者：世 界 書 局

奉

璋

版 權 必 究

印 刷 行 人：世 界 書 局

發 行 者：世 界 書 局

印 刷 者：世 界 書 局

璋

(1)0047

目錄

卷首 敘意

第一章 中國文化史之意義	一
一 國名詮釋	一
二 文化詮解	六
三 史之解釋	一〇
第二章 中國文化史資料論	一三
四 中國史料之紛繁	一三
五 主料與副料	一八
六 推理與校讎	二一
第三章 治中國文化史者的態度	二五
七 因果的見解	二五
八 進步的見解	二九

九 影響的見解

三三

第四章 何爲治中國文化史

三八

一〇 中國文化在世界之地位

三八

一一 中國文化在亞東之地位

四二

卷一 上古卷

第一章 古代史上之難題

四九

一 所謂古代

四九

二 古代已來之中國民族

五三

三 古代史中之時與地

五九

四 事物創製之尋討

六三

第二章 洪水時期與中國文化

六八

五 洪水之傳說

六八

六 君權與神權

七三

七 生活與生活型式

七九

八 結繩圖畫與文字

八三

九 古代無一統及堯舜禪讓.....

八八

一〇 女性中心與男系社會.....

八四

第三章 周前文化.....

一〇〇

一一 農業文明之表現.....

一〇〇

一二 夏商間的文明.....

一〇五

一三 古田制與古兵制.....

一一一

一四 封建制度.....

一一六

第四章 封建制度之崩潰.....

一一三

一五 封建制未墮前之各方面.....

一二四

一六 政治上之兼併.....

一二九

一七 因時世而起之文物進步.....

一三四

一八 因時世而起之國疆開展.....

一四〇

第五章 救世主義.....

一四三

一九 儒家的救世策.....

一四三

二〇 道墨之救世策.....

一五一

二一 法家之救世策.....

一五六

第六章 平民活動之開展

一六四

- 二二 閩越的升沉 一六四

- 二三 富族的活動 一六九

- 二四 土地私有 一七四

- 二五 實能者的活動 一七九

- 二六 先秦之言論自由 一八四

第七章 上古文化之結束

一八九

- 二七 變異與統一 一八九

- 二八 秦之統一的前晚 一九六

卷二 中古卷

第一章 中古文化概說

二〇一

- 一 本系文化之延長 二〇一

- 二 中古文化之特色 二〇七

第二章 郡縣制度與天下爲私

二二三

- 三 天下爲私之表現於郡縣制度 二二三

四	天下爲私之制作	一一七
五	統一思想	一一三
六	封建制度之回光返照	一一八
七	君權與法家	一三四
八	國疆推拓與吏治修明	一三八
		一三八
第三章 專斷政治下之學術		
九	表章儒術與收集遺書	一一四
一〇	書契制作之進步與經今古文	一一四
一一	文藝與時世	二五〇
第四章 僞復古運動		
一二	王莽變政之始末	二六一
一三	表章氣節與尊崇儒術	二六一
		二六八
第五章 發明與承受		
一四	紙的發明	二七一
一五	佛教之初來華	二七一
		二八二
第六章 黑暗的先驅		

一六 武功與文教之昇沉	二八二
一七 章句之儒與激烈思想者	二八七
一八 清議與黨綱	二九二
第七章 文化史上大風雨	二九七
一九 三國至東晉之政治混亂	二九七
二〇 華夷民族之消長	三〇二
二一 實學與清談	三〇八
二二 道教之起源與演變	三一二
第八章 南方新霽	三一七
二三 涉身處世之多方面	三一七
二四 九品中正與六朝門閥	三一一
二五 佛道之隆盛	三一七
二六 佛典翻譯與六朝文	三三二
二七 音韻與建築	三三七
二八 兩晉六朝之科學	三四二
第九章 北方開明	三四六

二九	北方華化之初期	三四六
三〇	華化推行與經學昌明	三五一
三一	均田制度	三五五
三二	南北朝之婦女	三五九
三三	南北混合的各方面	三六五
三四	大一統的前晚	三六九
第十一章	國力充盈	三七四
三五	唐初之政治經濟	三七四
三六	國力發展時海陸	三七七
三七	新舊宗教之繁盛	三八二
三八	唐律與府兵	三八六
第十二章	郡縣制度改進後之景相	三九一
三九	漢唐間之郡縣	三九一
四〇	科舉與學校	三九六
四一	隋唐學術	四〇〇

第十三章 中古文化史之結束

- 四二 潘鎮與外族 四〇五
- 四三 幽怨哀壯以至於頹唐之文人 四〇九
- 四四 中古末之民生 四一四

卷首 敘意

第一章 中國文化史之意義

一 國名詮釋

今人恆言動呼吾國爲中華者亦有年矣。

小戴記王制篇：「中國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東方曰夷，被髮交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王制雖爲遠博，士所敍錄之經說，然亦見中之可貴，不如其東南西北之野拙焉。左氏傳亦記葛之言：「德以率中國，刑以威四夷。」傳二言中國主德，而四夷主威者，亦以見中國之可貴，所謂貴中賤外是已。

說文解字，「夏」中國之人也。從文，從頁，從臼。臼，兩手，久兩足也。段注：中國人，謂以別於北方狄，東方貉，南方蠻，閩西方羌，西南僬僥，東方夷也。又說文「羌」字下：「羌，西戎羊種也。從羊儿。南方蠻，閩，從蟲。北方狄，從犬。東方貉，從豕。西方羌，從羊。此六種也。西南僰人僬僥，從人，蓋在坤地，頗有順理之性。」說文解字 左傳 卷四上

閏公

二

元年 又言：「戎狄豺狼不可厭也。諸夏親暱，不棄也。」以此見古人貴中賤外，蓋一貫之思想矣。

第所謂中國者，其範疇之大小，亦與中國文化之推播，同以時期而轉演。故有訓中國爲國都所在者矣。訓中國爲文物之區者矣。

民勞詩注疏
十七之四

云：「民亦勞止，汔可小康。惠此中國，以綏四方。」又云：

「民亦勢止，汔可小息。惠此京師，以綏四方。」毛氏傳云：「中國，京師也。四方，諸夏也。」觀兩什之以京師中國，對舉成文，則毛傳謂中國卽京師，未爲謬也。

公羊
七年

「不與夷狄之執中國。」何休注云：

「因地不接京師，故以中國正之中國者，禮義之國也。」孟子：

「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

歌舞；夫然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凡此所謂中國，其義已大於國都，猶曰文物之區矣。

普通謂舜然後之中國踐王子位，係舜回國都而自帝。但據俞理初舜之中國義癸巳類稿卷三：

「孟子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禹避舜之子於陽城，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天下歸舜禹。故孟子史記本紀皆言舜然

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然後之中國者，孟子解避之之義。言先南河之南，在河外也。堯都平陽，舜都蒲坂，禹都安邑，中國謂三河之內，自有所居，不干前天子之都。案此說甚確，禹舜各有都，此云中國，當作文物之區解。

再進，則有訓中國爲居天下中，高貴無比者。禹貢言：「中邦錫土姓」，而史記夏本紀，則改爲「中國錫土姓」。

而韓愈原道謂「孔子之作春秋也，諸侯用夷禮則夷之，進於中國，則中國之。」是中國作高貴無比訓焉。左莊三十一年傳：「凡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於王，王以警於夷。中國則否，諸侯不相遺。」所謂中國，亦別於夷狄而言。

近世，章炳麟爲中華民國解說文別云：「中國之名，別於四裔而爲言。印度亦稱摩伽陀爲中國；日本亦稱山陽爲中國。此本非漢土所獨有者。然日本印度之言中國者，舉中土以對邊郡；漢土之言中國者，舉領域以對異邦。」舉中士以對邊郡，猶諸漢以後人之言中國；舉領域以對異邦，則漢以來人自矜自持之言已。

何也？中，固吾民族所斤斤自謂者。

論語：堯曰：「咨爾舜，允執厥中！」中庸言：「舜其大知也歟，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又曰：「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又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又曰：「中庸其至已乎，民鮮能久矣！」而大戴記主言：「昔者，舜左禹而右臯陶，不下席而天下治。夫政之不中，君之過也。政之既中，令之不行，職事者之罪也。」夫堯舜之時，何「中」可執？昔人嘗以爲疑。然自論語中庸已來，下訖宋元語錄，無不以中爲可貴者，則「中」之所以訓矣。吾民者，蓋亦久矣。

朱子中和說云：「凡感之而通，觸之而覺，蓋有渾然全體應物而不窮者。是乃天命流行，生生不息之機。夫豈別有一物，限於一時，拘於一地，而可以謂之中哉？」宋元學案卷四十八則朱子所以訓中，乃生生不息，應物不窮，非限於一時，拘於一地之謂也。

第以己爲「中」，自能以人爲「外」；以「中」爲貴，自能以「外」爲賤。故各史外國傳，於記載外族之語，率多荒唐之貶詞。如後漢書南蠻傳，謂南蠻爲人狗混生之種，即其一徵。輕視外族，安於故步，此則其弊一也。又以中爲貴，故歷來名儒宿學，不喜爲詭激一往之論，如曰矯枉過正，而喜爲模稜兩可之語，如曰哀而不傷，首鼠兩端，人何適從？此則其弊二也。然則「中」字在近世中國之是非功過，秉筆之士，實難言之。

然就史以徵「中」，則如「中」字之在中國，固未嘗無功足錄。不爲謠惑之行，中也不爲功利立教，中也不爲兼併侵奪立訓，中也。包羅萬有，棄短取長，調和攝用，治於洪爐中也。無論精神方面，物質方面，來而不弱其極化而不成其拘，吾民族之所以蔚然自存於人間世者，與中庸中和，固不得而絕緣焉。

劉咸著人種學觀點下之中華民族云：「吾國人種，在體性方面，非但不低劣，且優點甚多。在演化程序中，可佔優越之地位。此事實昭示如此，非故作唯心之論，以安慰國人者。再細察前事，吾國人種中所呈現之顯著特點，即多居中庸之數，不偏極端。吾國精神文明，物質文明，固多行中庸之道。經先聖之標倡，而深入人心。不圖體性方面，亦顯現中庸之道，斯可謂巧合者矣。非然者，則必因體性之中庸而影響及精神。文明上之中庸，因精神文明上之中庸而影響及物質文明上之中庸。由統計學觀之中庸為數之中，可為全體平均之代表。生物界之中庸者，乃擅兩端之長而為羣衆之代表。吾國人之體性，經悠久之演化，汰劣留良，得此多數中庸之優點，不亦重可寶歟？」國風半月刊第八期是則言國人體性中庸，非僅在文化方面焉。

「中」字之義既如上述，至於「華」，則亦含有民族自信之意義者。

於文，筆草木華也。段玉裁云：「此與華音義皆同。」說文解字「華榮也。」段玉裁曰：「木謂之華，草謂之榮。引伸之，為曲禮「削瓜為國君華之」之字，又為「光華」、「華夏」字。」卷六下是則以字義言之，華者，本可矜貴矣。書蠻夷滑夏，孔氏正義云：「夏者，訓大也。中國有禮義文章光華之大。定十年左傳云：『裔不謀，夏不亂華，』是中國為華夏也。」以華為禮義文章之大，而所以別於夷裔，蓋亦矜持之意耳。

案左定十年傳，孔子相定公會齊侯於夾谷。黎彌言於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若使萊人以兵劫魯

侯必得志焉」齊侯從之。孔丘以公退曰：「士兵之兩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是以萊人爲裔夷，而以齊魯爲華，正以禮義文章光華自居焉。

章炳麟太炎文別中華民國解云：「神靈之胄，自西方來，以雍梁二州爲根本。宓犧生成紀，神農產姜水，黃帝宅橋山，是皆雍州之地。高陽起於若水，高辛起於江木，舜居西城，禹生石紐，是皆梁州之地。觀其帝王所產，而知民族奧區，斯爲根柢。雍州之地，東南至於華陰而止。梁州之地，東北至於華陽而止。就華山以定限，名其國土曰華，則緣起如此也。」考華山爲漢儒所熟用，以此山代表吾國，其說當始於漢，猶之以漢名吾種族也。孟子言「挾泰山以超北海」，論語謂「曾謂泰山不如林放」，秦以前人，以泰山自重，至漢都洛陽，其儒綏說中庸始言「載華嶽而不重」，可知以華山爲號，漢以前未有此事。則就華山以定限者，未如就日月光華之義，以定吾種族之名也。

經傳摭餘卷五云：「中庸近人以爲漢儒作據，「載華嶽」云云，子思胡不言載泰山？」青照堂叢書本葉庶山亦謂：

「明明以長安之人，指長安之山，其爲漢儒僞託無疑。」

秋雨庵筆卷上引故不取章說。

蓋以「華」自詡，猶以「夏」自稱，猶以「中」自勉。國於大地，必有與立中也，華也，夏也，亦吾先民所噴噴自詡，斤斤自號，鼴鼴自勉，而爲文化之胚胎者。至於或稱我爲秦，或稱我爲漢，或稱我爲唐，窮本溯源，要皆人之稱我，而非我所自字，故略而不論也。

二 文化詮解

然則以中華兩字而言，吾民族固含有矜持其文化之義矣。

章炳麟言：「說者曰：『中國云者，以中外別地域之遠近也。中華云者，以華夷別文化之高下也。』」即此以言，則中華一名詞，不僅非一地域之國名，亦且非一血統之種名，乃爲一文化之族名。故春秋之義，無論同姓之魯衛，異姓之齊宋，非種之楚越，中國可以退爲夷狄，夷狄可以進爲中國。專以禮教爲標準，而無有親疏之別。其後經數千年，混雜數千百人種，而其稱中華如故；以是推之，華之所以爲華，以文化言，可決知也！」太炎文別錄卷一 中華民國解蓋就「中」就「華」，即知吾之文化，有其所以自詡及其所以自勉者也。

今考「文」之意義，蓋有三解。就此三者以觀，我國文化，果有可以自詡及自勉者耶？

文也者，猶曰「迹」也。論語 理也「子曰：君子博學於文，約之以禮。」孔氏正義：「君子若博學於先王之遺文，復用禮以自檢約，則不違道也。」許慎說文解字叙云：「古者包犧氏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而呂氏春秋亦謂：「倉頡生而知書，寫仿鳥跡，以造文章。」段注說文解 卷十五此皆以文爲迹也。試問吾中華民族之遺跡，有可觀法者乎？

文也者，猶曰表也。文說文作彞。段玉裁云：「凡言文章，當作彞彰。作文章者省也。」從彔，「以毛飾畫，而成文。」詩大明云：「明明在下，赫赫在上。」《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正義：「文章。」曹丕與吳質書云：「以犬羊之質，服虎豹之文，無衆星之明，假日月之光。」《左傳》宣十五年正義：「文者，物象之本。」不曰物之本，而曰物象之本者，猶曰虎豹之文，蓋取其外象耳。試問吾中華民族之象型，有可稱道者乎？

文也者，猶曰敏也。詩大明云：「明明在下，赫赫在上。」《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正義：「子貢問曰：『孔子何以謂之文也？』子曰：『敏而好學，不恥下問，是以謂之文也。』」是則以文爲明敏也。試問吾中華民族之文，何以謂之文也？